

# 树脂及构件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树脂及构件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EPC） 已由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 关于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树脂及构件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股东决定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投资额为 6700 万元，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资金 ，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北京市 顺义区 民泰路16号

规模：地上建筑规模： 10600平方米 ；地下建筑规模： / ；建筑面积： 10600 m<sup>2</sup> ；建筑高度： 12.2米 ；长度： 0 m ；

招标范围： 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材料及设备采购、联调联试、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直至交付使用，并在保修期内维修其任何缺陷和质量问题等工程总承包（EPC）。。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需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与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 。

本次招标项目 不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双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双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 （3）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能超过两家公司（含牵头人）； （4）自愿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须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牵头人为本项目的设计单位； （5）申请人为联合体的，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联合体牵头方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除联合体协议书）。

## 四、是否有投标补偿

是否有投标补偿： 否。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4-28 09:00:00 至 2025-05-08 17:00:00

获取地点： 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actc.com/zhjy/>） 获取文件地址并保存获取文件地址回执。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文件售价： 300 元。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5-19 09:30:00

郑怀江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文件

递交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 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11层开标室

##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公告说明： 1.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不限制投标单位名额。 2.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

(1) “获取招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章（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并提供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章的联合体协议书2份）。 提示：投标人的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双方的权利义务，至少应说明：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单位的权利、义务、内部职责分工情况等内容。 (2) 外地来京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形式，则指施工方）还需提供进京备案相关资料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说明：为便于投标人信息登记，投标人还需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各2份（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双方均需分别提供）。 3. 投标文件提交及评标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分平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11层（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 4.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5年具有以下业绩要求： a. 设计业绩要求：具备已完成的投资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在8000平方米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或房屋建筑工程EPC工程总承包业绩（投资额是指建安费或设计概算金额）； b. 施工业绩要求： /。 5. 其他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要求。

##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顺通路25号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B座14层
联系人：于骁雷 13600000124	联系人：刘龙
电话：010-56515813	电话：13241913147 郑怀洲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2921706370@qq.com

2025年04月28日

返回

# 树脂及构件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EPC)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树脂及构件生产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EPC) 已由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据中航高科【2025】12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项目出资比例为企业自筹，100%，招标人为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项目的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顺义区民泰路16号

2.2 本项目的建设规模10600平方米、合同估算价4067.13万元。

2.3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206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83日历天，施工工期153日历天，施工准备及拆除等工程内容可与设计并行，预估合理搭接30日历天。

2.4 本项目招标范围：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材料及设备采购、联调联试、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直至交付使用，并在保修期内维修其任何缺陷和质量问题等工程总承包 (EPC)。

2.5 其他：最大跨度约30.5米。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与项目相适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在资质、业绩、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其中：

(1) 企业资格要求：

①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②业绩要求：投标人近5年具有以下业绩要求：

a. 设计业绩要求：具备已完成的投资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在8000平方米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业绩或房屋建筑工程EPC工程总承包业绩（投资额是指建安费或设计概算金额）；

b. 施工业绩要求：/。

③财务要求：提供近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即可。

郑怀训

(2) 人员资格要求:

①项目经理: 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或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且在确定中标时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其他在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工程总承包)或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者施工项目经理;

②设计负责人: 应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③施工负责人: 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说明: 在满足资格条件的前提下项目经理可兼任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 但设计负责人与施工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双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双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

(3) 如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成员最多不能超过两家公司(含牵头人);

(4) 自愿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须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牵头人为本项目的设计单位;

(5) 申请人为联合体的, 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联合体牵头方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除联合体协议书)。

3.3 各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 (具体数量) 个标段提出投标投标。

3.4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具有独立资格的法人单位;

(2) 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如为联合体形式, 则指施工方);

(3) 外地来京建筑业(施工)企业须在北京建立企业管理档案, 且已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如为联合体形式, 则指施工方);

(4)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企业经营状态要求: 投标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状态; 近三年(2022年4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没有出现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或重大设计问题或没有出现过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被限制投标的情形;

(5)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配备与工程项目规模和技术难度相适应的、业务素质高且具有项目管理工作实际经验的工程管理人员;

(6) 投标人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除上述有特殊说明的外, 则联合体成员均应满足上述要求;

郑怀洲

(7) 本招标文件将对投标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信誉要求情况予以评定；不良行为记录，需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址：jzsc.mohurd.gov.cn截图证明。（如为联合体形式，则指施工方）；

(8) 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惩戒方式。

(9) 本工程招标对被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取否决性惩戒方式。

(10) 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2号）第十一条“政府投资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一般不得成为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单位。政府投资项目招标人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的，上述单位可以参与该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投标，经依法评标、定标，成为工程总承包单位”。本项目接受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2025年4月28日09时00分至2025年5月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B座14层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持相关证明材料购买招标文件。

(1) “获取招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章（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并提供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章的联合体协议书2份）。  
提示：投标人的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双方的权利义务，至少应说明，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单位的权利、义务、内部职责分工情况等内容。

(2) 外地来京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形式，则指施工方）还需提供进京备案相关资料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说明：为便于投标人信息登记，投标人还需同时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各2份（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双方均需分别提供）。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3 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元。招标人在收到单位介绍信和邮购款（含手续费）后/日内寄送。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5月19日09:30时，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市政务服务中心11层开标室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分平台（具体以大屏幕显示的信息为准）。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郑怀洲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顺通路25号

邮编: 101300

联系人: 于晓禹

电话: 010-56515813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马卫辉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010-56515813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010-56515801

招标代理: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B座14层

邮编: 100101

联系人: 郑伊雯、刘龙

电话: 010-84892553

传真: 010-84892589

电子邮件: 2921706370@qq.com

网址: /



郑伊雯